

S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8/1096  
18 November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1998年11月18日

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提到1998年4月9日第1161(1998)号决议,其中安全理事会请我恢复国际调查委员会(卢旺达)的工作,并在恢复工作三个月之内就委员会的初步结论提出临时报告,接着在三个月后提出载有委员会结论的最后报告。

我在1998年5月27日的信(S/1998/438)中通知安全理事会主席,我已经恢复了国际调查委员会的工作并就其组成提出了报告。委员会于1998年8月19日在S/1998/777号文件中提出了临时报告。

本信的目的是向安理会转递委员会的最后报告(见附件)。正如安理会的要求,报告中载有委员会的结论以及它关于制止大湖区的武器非法流动可能采取的措施的建议。

根据第1161(1998)号决议,委员会的经费来自信托基金。我要借此机会向那些为基金提供捐款的政府表示感谢。

请将此事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为荷。

科菲·安南(签名)

## 附 件

### 国际调查委员会(卢旺达)的最后报告

#### 一、 导言

1. 国际调查委员会是按照安全理事会 1995 年 9 月 7 日第 1013(1995)号决议的规定设立的,于 1995 年 10 月至 1996 年 10 月间在大湖区和其他地区进行调查。委员会的报告载于 S/1996/67 和 Corr.1 、 S/1996/195 、 S/1997/1010 和 S/1998/63 号文件。
2. 安全理事会 1998 年 4 月 9 日第 1161(1998)号决议第 1 段请秘书长 “恢复国际调查委员会,任务如下;

“(a) 收集资料并调查有关违反安全理事会第 918(1994)号、第 997(1995)号和第 1011(1995)号决议,向中部非洲大湖区前卢旺达政府部队和民兵出售、供应和运送军火和有关物资的报告;

“(b) 查明违反上述决议帮助和唆使向前卢旺达政府部队和民兵非法出售或帮助和唆使其非法获取军火的各方;和

“(c) 提出与大湖区内非法军火流动有关的建议”。

3. 秘书长在 1998 年 5 月 27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998/438)中通知安全理事会主席,委员会的组成如下:

马哈茂德 · 卡西姆先生(埃及)(主席)

穆贾希德 · 阿拉姆准将(巴基斯坦)

吉尔贝 · 巴尔特先生(瑞士)

梅尔 · 霍尔特先生(美利坚合众国)。

委员会在实地工作由一名政治干事和一名秘书协助。

4. 1998 年 8 月 19 日,根据第 1161(1998)号决议第 7 段的规定,秘书长就委员

会的初步结论向安理会提出了临时报告(S/1998/777)。

5. 在同一段中,安理会还请秘书长在 3 个月后提出一份载有委员会建议的最后报告。本报告就是按照这项要求提出的。

6. 在当前的业务活动期间,委员会的经费全部由联合国卢旺达信托基金提供。若干政府为此作出了捐款。除了委员会在其 8 月 19 日的报告(S/1998/777)第 60 段所列出的政府名单以外,挪威也向信托基金认捐了 90 000 美元。委员会感谢那些向信托基金提出捐助的国家政府。虽然如此,如委员会 8 月 19 日的报告第 61 段指出,这种筹资方式在日常业务活动中引起了许多实际上和行政上的困难,有时造成拖延和妨害了委员会的效力。

## 二、自临时报告以来的局势发展

7. 自从委员会于 1998 年 8 月中提出了临时报告以来,中非地区的局势已经由于那时爆发的冲突而发生巨大变化。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发起叛乱活动的集团已经占领了在北基伍省和南基伍省的戈马、布卡武和乌维拉,夺下了基桑加尼和金杜,并且据称已经潜入姆布吉马伊和南边的沙巴。

8. 为了应付这次叛乱,并且也为了对付一连串的报告中指出卢旺达和乌干达的武装部队积极支持叛乱的情况,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南部非洲共同体)的一些成员国也介入了这场冲突。安哥拉、纳米比亚和津巴布韦的武装部队已经在刚果民主共和国的领土内进行部署,支持若朗一德西雷·卡比拉总统领导的政府,乍得的部队为了支持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也在靠近中非共和国边境的布塔和阿凯蒂进行了部署。

9. 这些迅速的发展使委员会的工作更形复杂,它一方面在该次区域突然重新调整了各国政府和武装部队的联盟关系,另一方面使委员会无法前往一些它想要访问的地点。刚果民主共和国的战事显然使某些政府和其他方面不愿意同委员会就其调查工作进行合作。

10. 虽然如此,委员会曾经试图改变工作方法,以适应新的局势和继续探求关于向前卢旺达政府部队和民兵非法提供武器和弹药的资料,因为这违反了安全理事会所实施的武器禁运。下面叙述了它的努力情况。

### 三、前卢旺达武装部队和帮派民兵的调动和活动

11. 1994 年 7 月和 8 月,卢旺达爱国阵线(爱国阵线)控制了首都基加利和该国其他地区,包括种族灭绝的罪犯在内,大约有 170 万卢旺达胡图族人到邻国避难,主要是到扎伊尔东部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西部。如委员会的报告(S/1996/67 和 Corr.1 、 S/1996/195 和 S/1997/1010)所载,从 1994 年中到 1996 年末期间,数以万计的前卢旺达武装部队和帮派民兵人员在这些地区进行训练、重新武装并密谋夺回卢旺达。

12. 1996 年 11 月,形势突变。蒙博托·塞塞·塞科总统在叛乱中被推翻,卡比拉总统于 1997 年 5 月上任。数十万卢旺达难民返回了卢旺达,而另一些难民又向西逃亡,以躲避战事或作为自己总体战略的一部分。此外,1996 年 12 月,在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大部分卢旺达难民被迫遣返,尽管许多人显然后来又返回了。

13. 因此,委员会 1998 年 5 月返回该地区时,前卢旺达武装部队和帮派民兵的分布地区比委员会 1996 年 10 月离开该地区时大得多。通过为期六个月的调查,包括在该地区进行广泛访问,与政府官员、外交官、人道主义援助人员、记者、研究人员、学者和其他人员进行几百次谈话,委员会在跟踪调查前卢部队和帮派民兵活动和调动情况方面取得巨大进展。委员会认为前卢部队和帮派民兵有组织的团伙分布在以下 10 个国家:安哥拉、布隆迪、中非共和国、刚果、刚果民主共和国、卢旺达、苏丹、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干达和赞比亚。

14. 此外,委员会有理由相信,在非洲其他国家及非洲以外的国家,现在或过去也可以找到前卢旺达部队和帮派民兵的军官和高级官员,包括比利时、贝宁、喀麦隆、肯尼亚、南非和多哥(见地图)。然而,委员会发现难以确定和找到前卢旺达政府

军和民兵的领导人。他们似乎起着协调作用。

15. 应该指出,前卢旺达政府军和民兵有时与其他叛乱团体混杂在一起,例如前扎伊尔武装部队(前扎部队)。由于不断出现招募、伤亡和开小差的情况,很难统计人数。因此,对这些数字应该审慎看待,主要应该作为参考。

16. 对于报告有前卢部队领导人的所有国家,包括西非国家,委员会无法一一访问。然而,通过在肯尼亚进行调查,委员会认为肯尼亚境内卢旺达胡图族人的活动很多,但不如 1996 年 10 月那么频繁。委员会相信,由于 1997 年 7 月肯尼亚政府的镇压,许多卢旺达胡图族人离开了该国,而留下来的则决定保持较低的姿态。尽管如此,委员会收到可靠情报,几十名前卢部队军官继续在肯尼亚进行活动,包括招募和筹集经费活动,以便购置用于对抗卢旺达政府的武器。

17. 委员会认为,前卢部队和帮派民兵中还有许多人于 1997 年下半年和 1998 年期间返回了卢旺达。他们最初往往集结在西北省份吉塞尼和鲁亨盖里,但在基布耶、吉塔拉马、基加利和比温巴等省曾多次发动进攻,直至 1998 年 8 月。委员会人士说,在此期间,在卢旺达境内活动的前卢部队和帮派民兵估计有 10 000 人到 15 000 人。据报告,前卢部队和帮派民兵部队还跨越安哥拉边界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南部进行训练。

18. 委员会虽然不能访问中非共和国、刚果和苏丹,但有可靠情报显示,前卢部队和帮派民兵有组织的团伙在这三个国家的人数都很可观。委员会认为,前卢部队已驻扎在沿刚果民主共和国边界中非南部的姆博基、奥博和拉法伊,也许人数总共多达 2 000 人。11 月 11 日,将近 800 名登记为难民的卢旺达男子经坚决要求并且不顾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的忠告返回刚果。据信他们可能被招募去为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打仗。

19. 主要依据最近非政府组织——非洲人权——编写的综合报告,题为“卢旺达:西北方叛乱”(1998 年 9 月印发),委员会认为刚果境内的前卢部队和帮派民兵人数更多了。据委员会了解,在刚果的内战中,前卢部队人员是在帮助两边打仗。的确,

某些人士报告说,2 000 到 3 000 名前卢部队人员正在奥约训练。其他可靠报告发现,在金泰勒、卢科莱拉、利兰加和恩琼杜难民营的 11 000 名卢旺达胡图族难民中,前卢部队和帮派民兵占的百分比相当大。然而,据重要人士报告,自 1998 年 8 月刚果民主共和国爆发叛乱以来,刚果境内数目可观的卢旺达难民已进入刚果民主共和国,成为支持卡比拉总统的刚果武装部队士兵。向委员会提供消息的人士报告说,金沙萨公开招募了几百名卢旺达胡图族人,大多数人原籍是刚果并且是前卢部队士兵。

20. 委员会收到的许多报告称,苏丹现在有或曾经有前卢部队和帮派民兵滞留该国。据各不相同、彼此无关联的提供消息人士说,前卢部队和帮派民兵从苏丹境内的基地为苏丹武装部队和该地区不属于国家的行动者提供了支持,并在苏丹进行训练。委员会从不同来源获悉,在苏丹南部有 5 000 到 8 000 名前卢部队人员,并且在南部的朱巴、延比奥、阿马迪、恩甘戈拉以及首都喀土穆进行训练。委员会收到的另外几份报告说,苏丹政府为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的前卢部队和帮派民兵运送了物资,包括武器和有关材料。委员会指出,许多报告说,苏丹政府向刚果民主共和国运送了前卢部队和其他叛乱团伙人员,可能还有一些雇佣兵,目的是在该国目前的叛乱中支持卡比拉总统。

21. 众所周知,前卢部队还与布隆迪各叛乱团伙建立了密切联系,并与它们一起向布隆迪政府发动军事进攻,例如,1997 年 12 月 31 日对布琼布拉机场的袭击。(见 S/1998/777, 第 57 段。)委员会获得一份前卢部队与国民解放军于 1997 年 5 月在布隆迪塞比托克省缔结的协定,内容是前卢部队一个营同意与国民解放军的一个建制部队合并。委员会认为这份协定是真实的。委员会还获得一份 1997 年 11 月的文件,内容是呼吁前卢部队其他人员加入这一联盟。参与人数不详。

22. 委员会还收到报告,有前卢部队的建制部队驻扎在安哥拉境内争取安哥拉彻底独立全国联盟(安盟)控制的领土上,以及坦桑尼亚西部和赞比亚北部。据委员会所知,大概人数分别为 1 500 人、3 000 到 5 000 人以及多达 2 000 人,但有关前卢部队和帮派民兵在安哥拉境内活动的情报相对较少。

23. 有关前卢部队在乌干达境内驻扎的情况,委员会收到的报告不一致。虽然已知前卢部队从刚果民主共和国东北部边界在乌干达境内与乌干达叛乱分子一起发动了袭击行动,但不清楚它们是否实际上驻扎在乌干达。

24. 然而,自 1998 年 8 月刚果民主共和国发生叛乱以来,分散各地的大多数前卢部队和帮派民兵人员似乎从各国向刚果聚集。向委员会提供消息人士估计,刚果民主共和国东北部大约已有 5 000 到 8 000 人,南部有 10 000 人。委员会认为过去两个月期间,这些部队人数大大增加了。委员会收到可靠情报,卢旺达解放军(卢解放军)大多数,其中至少有相当大一部分是前卢部队人员,也已离开卢旺达赴刚果民主共和国,并且通过招募主要来自中非共和国、刚果和苏丹的新兵得到补充。根据下文详细提供的资料,委员会认为,自从刚果民主共和国爆发叛乱以来,前卢部队和帮派民兵从该地区某些政府得到的支持大大加强。

25. 据委员会在非洲各地遇到的多个提供消息人士说,前卢部队的财务来往中出现了一个新因素。前卢部队和帮派民兵成员像该分区域其他一些武装团体一样,也直接进行麻醉品贸易,部分目的是帮助为购置武器筹措经费。委员会获得的资料显示,运往南非的 Mandrax 被从印度走私到肯尼亚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主要是通过蒙巴萨和达累斯萨拉姆。据说还有一些麻醉品是从拉丁美洲运到非洲南部的。许多报告显示,前卢部队和帮派民兵的一些要人就驻在蒙巴萨和达累斯萨拉姆。

#### 四、国际调查委员会的活动

##### A. 在比利时的活动

26. 1998 年 9 月 22 日至 10 月 4 日,委员会的两名成员访问了比利时,调查关于有些报告指出的比利时机场和中间人卷入向前卢旺达政府部队出口武器的案件。两名成员也参加了关于国际安全的国际会议中专门讨论非法贩运武器问题的会议。9 月 29 日,两名成员会见了比利时外交部长埃里克·德里克先生,德里克先生重申比利

时政府对委员会的工作的坚定支持。外交部长强调,委员会的职权范围过于狭窄,应当变得更永久性,以避免浪费时间和避免在传承之间失去联系。如果延长委员会的职权期限,他将欢迎委员会参加比利时政府各部间内部委员会关于武器贩运的会议。外交部长并向委员会保证,比利时政府将继续向信托基金提供财务捐助。

27. 9月28和29日,委员会的两名成员访问了奥斯坦德、扎芬特姆、和戈斯利的飞机场,这三个比利时机场的管理人员详细说明了他们为了确保机场不被用作贩运武器的地点而作出的努力。在奥斯坦德,截止1997年底,当局已经禁止32起货运飞机在该地的运作,理由是噪音太大。根据报告,这些飞机中有些参与运输非法武器到中非的活动。

28. 委员会成员还同过去几次访问比利时时接触到的一些可靠信息来源会晤。这些来源指出,前卢旺达政府部队曾经同苏丹政府建立联系,它们似乎在金沙萨和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其他地点建立了据点,显然在这方面得到卡比拉总统领导的政府的支持。

#### B. 在布隆迪的活动

29. 1998年9月12至18日,委员会访问了布琼布拉,目的是追踪在8月19日报告中提到的线索,该线索指出,在前卢部队和帮派民兵同布隆迪反叛集团之间存在密切联系。

30. 在访问期间,委员会同国防部长阿弗雷德·恩库伦齐萨上校,内政和公安部长阿森松·图吉拉穆古上校、运输、邮政和电讯部长埃皮塔西·贝牙甘纳康迪上校、司法部长特伦斯·辛农古鲁沙先生以及其他各部的官员,外交人员和其他人进行了会谈。

31. 各部部长和其他政府官员详细叙述了卢旺达反叛部队的活动,清楚显示在该分区域可以从若干个供应商处轻易取得武器。国防部长肯定了委员会已经得到的资料,即卢旺达的战斗人员与前卢部队有关联,后者曾经参与1998年1月在布琼布拉

飞机场发动的攻击,并且目前一起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运作。

### C. 在埃塞俄比亚境内的活动

32. 1998年9月8至11日,委员会访问了埃塞俄比亚,就下列事项进行了讨论: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最近就小武器通过的决议的影响、非统组织冲突预防、管理和解决机制中央机构在限制武器流动方面可能发挥的作用、同调查卢旺达境内灭绝种族事件国际知名人士小组会谈。委员会还同非统组织秘书长萨利姆·萨利姆博士以及若干名非洲国家的外交官、联合国驻亚的斯亚贝巴的官员和其他人进行了会谈。

33. 9月10日,委员会会见了非统组织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机制中央机构的三个负责人,他们分别是:担任中央机构主席的布基纳法索大使、津巴布韦大使和阿尔及利亚大使。委员会还同中央机构的15名成员国中的若干名大使进行了会谈。他们承认,中央机构还没有能够按照所希望的方式运作,但是已经作出了一些进展,并且,如果要想使中央机构有效的话,安全理事会和国际社会都需要表现出更大的决心。他们说,非统组织将聘请专人进行研究,对冲突管理中心的工作作出评价。

34. 9月8日,委员会访问了调查卢旺达境内灭绝种族事件国际知名人士小组的执行主任和秘书处负责人阿卜杜拉·布吉拉先生。委员会主席就委员会的任务和工作范围向布吉拉先生作了广泛的简报,并提供委员会的充分合作。布吉拉先生建议委员会参加该小组的第一次会议,让小组能够听取委员会的专家意见并向委员会提出问题。但是由于该小组的第一次会议的预定日期恰好碰上委员会返回纽约的日期,委员会无法参加。

35. 委员会从亚的斯亚贝巴的各种消息来源得到的观点是,武器非法流动的问题需要区域性的解决办法。一个分区域的武器会流传到非洲的其他地方,导致其他的冲突,而其他区域的冲突又会使武器流到大湖区。一个全面解决办法应当考虑到冲突的社会——经济问题以及其他叛乱运动和政府所扮演的角色,这样才能掌握住

问题的核心。苏丹和塞内加尔大使用相当多的时间讨论需要有照顾到整个区域的新职权范围,这样才能在制止非洲的非法武器流动方面取得进一步的进展。

36. 9月10日,委员会同欧洲联盟(欧盟)代表会面。委员会主席建议,欧洲联盟的非洲工作组不妨考虑如何说服东欧各区政府,特别是那些希望成为欧洲联盟正式成员的国家,制止它们领土内一些公司和个人在武器贸易方面进行的非法活动。主席进一步建议,考虑到一些成员已经承认在应付非法贩运武器方面遭遇到的困难,欧洲联盟成员不妨考虑在海关和关税控制方面采取强硬措施。

#### D. 在肯尼亚的活动

37. 委员会在临时报告中描述了为确保与肯尼亚政府高级官员会晤所做的努力。发出报告后不久,外交部于1998年8月20日同委员会联系,以加快安排它与有关官员的会晤。

38. 8月26日,委员会会见检察长阿莫斯·瓦科先生。检察长保证在涉及其管辖范围内的事情给予充分合作。

39. 检察长说,有报告称肯尼亚领土正被用于非法贩卖军火和旨在破坏该区域稳定的其他活动,政府对此十分关切,并将在其权力范围内尽一切努力进行调查,以期结束这类活动。瓦科先生说,他正与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院密切合作,且肯尼亚政府与法庭之间存在良好的关系。他承认,外界有人相信,在警方能够逮捕嫌疑犯之前,卢旺达社区不知从何处已获悉逮捕某些人的计划。他认为,卢旺达情报网颇为严密,可能事先已设法了解到肯尼亚政府的意图。现已作出努力,只让更少、更高层的政府官员知道即将执行的逮捕行动。他说,他并不知道在肯尼亚的卢旺达人正从该社区招募年轻男子去参加叛军,他要求提供证实这种说法的具体情报,以便他展开调查。委员会在9月7日以书面方式向总检察长提供了所要求的情报。

40. 9月11日,委员会一成员会见肯尼亚机场管理局业务总经理和安全事务经理,他们向委员会保证给予充分的支持与合作。

41. 9月15日,海关和税务局长及副局长通知委员会,他们并不知道从肯尼亚港口偷运武器或其他军事物资的情况,并表示准备安排委员会前往蒙巴萨。

42. 9月30日,政府指派一名高级礼宾官员协助委员会安排会见,但是他未能安排与警务总长和蒙巴萨港口管理局官员的会见。

43. 10月19日,在阿拉姆准将陪同下,主席会见丹尼尔·阿拉普·莫伊总统阁下。在座的还有检察长瓦科先生。总统强调,肯尼亚法律不允许非法进口或出口武器。在涉及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冲突及该分区域因此发生的动荡时,总统提到前一天于10月18日在内罗毕举行的东非合作国家首脑会议,会上讨论到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在会上,肯尼亚、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乌干达的国家首脑除其他外呼吁所有外国军队有秩序地撤出刚果民主共和国,并在联合国和非统组织主持下部署一支中立的国际维和部队。莫伊总统表达了他的看法,认为维和部队应部署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布隆迪、卢旺达和乌干达的边境上,以保障所有国家——包括少数种族群体——的安全。关于军队撤离问题,莫伊总统说,那些未被刚果政府邀请的军队应首先撤出。

44. 10月27日,委员会的三名成员会见了总统办公室省行政和内部安全事务常任秘书Z.K.A.切雷约特先生。切雷约特先生还主管警察和情报事务。由于即将前往纽约完成其报告,委员会无法接受常任秘书协助安排与其他高级政府官员会面的提议,但是表示,在安全理事会以后就委员会的前途作出的决定允许的情况下,同意如有可能以后再与他联系。

45. 而且,委员会收到情报,说一名卢旺达圣公会高级神职人员正在内罗毕经营一个招募工作和收集情报网。据说卢旺达胡图人的反对党争取卢旺达难民返、重归民主联盟(卢盟)的成员也卷入了,并正在利用那位高级神职人员的通信设备与设在比利时的基地来进行联络。这些活动的经费部分来自拨给处境艰苦的难民的基金。从基伍省的叛乱爆发之前直至现在,与这个网有牵连的人一直试图说服卢旺达青年男性难民接受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营地的军事训练。1998年10月间,据委员会收

到的情报,在内罗毕的卢旺达极端主义分子声称已招募到 7 000 人,随时准备从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营地出发攻打卢旺达。

#### E. 在莫桑比克的活动

46. 收集到的情报普遍表明,非洲贩卖武器的活动包括非法贩卖武器给前卢部队,往往是通过陆路进行的,因此委员会于 10 月 11 日至 15 日访问了马普托。

47. 委员会此行会见了外交部副部长伊波利托·佩雷拉·佐齐莫·帕特里西奥大使,运输及通信部长保罗·穆桑加先生及海洋与港口局、民航局和公路运输局局长,国防部国家政策局局长恩里克·班策上校,内政部秘书长阿曼多·马里奥·科雷亚先生以及国家安全境内作战局副局长 C.S. 穆托塔先生。

48. 从与这些政府官员及其他人士包括公民社会信息灵通人士的讨论中,委员会得出一个印象:在莫桑比克获得小型武器是很普通的事;尽管南部非洲共同体努力防止武器扩散,可是在该分区域,小型武器仍能跨越国境,自由流通。政府没有关于非法向前卢部队供应武器的情报。

#### F. 在卢旺达的活动

49. 委员会自 8 月 19 日发表报告(S/1998/777)以来,继续与包括军官和情报官员在内的卢旺达广泛消息来源进行了讨论,发现刚果民主共和国以及卢旺达本国的局势出现了快速但常常很混淆不清的转变。在许多情况下,提供给委员会的资料尽管常常很详细,但却无法在现有的时间内加以核实,因为战火已经扩及刚果民主共和国的整个东部地区。

50. 一个可靠的军事情报来源把卢旺达政府部队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的活动情况,包括他们参与攻占金杜的情况,详细告诉了委员会。据该消息来源说,在那次战斗中,他们抓了大约 400 名俘虏,其中包括苏丹士兵、乌干达叛军(包括伊迪·阿明达的儿子)、布隆迪叛军和前卢部队成员。据说,喀土穆派来的那些士兵中有包括高

级军官在内的前卢部队成员以及苏丹士兵。委员会尚无法核实这些说法。

51. 这位官员告诉委员会,前卢部队试图在其他国家政府帮助下获得武器。所提供的消息涉及 1998 年 7 月、8 月和 9 月前卢部队和其他方面为建立从海外向前卢部队供应武器的渠道而举行的会议。第一批武器据信已于 1998 年 8 月 6 日至 10 日期间从远东运抵贝拉港。这批武器原定运往津巴布韦,然后转往坦噶尼喀湖,但最终目的地不明。这名官员还说,在 1998 年 9 月中旬,一批前卢部队军官、包括卢旺达商人费利西安·卡布加在内的商人、前扎部队成员及另一国政府的官员曾前往东南亚购买武器。该消息来源承诺以后将提供更多的资料。

52. 这个消息来源告诉委员会成员说,在 9 月初,刚果民主共和国司法部长姆文泽·孔戈洛先生访问了内罗毕,目的是寻求肯尼亚的支持。据说这位部长在访问内罗毕期间会见了前政府及卢旺达武装部队的一些高级官员,如让-博斯科·鲁霍拉霍扎中校、卡齐米尔·比齐蒙古和拉菲基·亚森特·恩森吉尤姆瓦等,要求前卢部队对戈马发动攻击。前卢部队这样做了。该消息来源说,除费利西安·卡布加之外,卢旺达中央银行的前行长德尼·恩蒂鲁吉林巴巴齐先生也在资助前卢部队。

53. 委员会还从其他来源接到详细但有时彼此矛盾的报告,内容涉及卢旺达境内活动方式、军火及叛乱团伙组成方面的明显变化。各叛乱团伙目前似乎在更广泛地利用妇女和儿童充当战斗人员。这些变化表明,训练有素而且有经验的男性战斗人员正越来越多地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作战,而不是在卢旺达境内。

54. 在另一方面,据其他消息来源说,叛军正继续在卢旺达西北部壮大力量,现已占领鲁亨盖里、基布耶、吉塔拉马和吉塞尼等省。

55. 其他消息来源称卢旺达境内的前卢部队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叛乱爆发之前就已接收到从基伍湖对岸运来的数批武器,并且描述了据说已送到他们手中的武器以及供应的路线。同一消息来源说,用于训练布隆迪和卢旺达叛军的军事训练营设在坦桑尼亚境内的卢科莱(在国家公园内)、巴亚鲁姆鲁(在尼亞卡納濟)、卡拉奎和基邦多。一些前卢部队成员曾在苏丹北部接受训练,现在正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冲突中

参与战斗。

56. 10月15日,委员会以前曾会见过而且认为很可靠的一个消息来源说,西北部叛军中身穿军装和携带武器的兵员有所增多。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的巴尼亚穆伦格叛军在8月份没有在卢旺达境内挑起更多的战斗,因为前卢部队大多数已经撤去对付叛乱。以前驻扎在卢旺达西部的多数卢旺达爱国军精锐部队现在已经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该消息来源说,与此同时,卢旺达政府只得重新征召最近才遣散的部队,将其部署在卢旺达境内。

#### G. 在南非的活动

57. 委员会于1998年10月15日至17日返回南非,以便就它于7月22日至29日在那里的会议采取后续行动。

58. 安全问题研究所的高级研究员于10月16日同委员会举行了会谈,他们认为,来自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前卢部队和帮派民兵作战人员是在金沙萨招募的,目的是防守金杜。他们还说,他们认为前卢部队和帮派民兵与布隆迪反叛团伙捍卫民主阵线,以及与乌干达反政府团体联合民主阵线,进行了联合行动。

59. 高级研究员还承诺向委员会提供文件,说明东南欧一家公司向大湖区运送一批价值200万美元的武器的情况。

60. 委员会还会见了南非特工局副局长。该副局长澄清并证实了委员会已掌握的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叛乱及前卢部队处境变化的资料。

#### H. 在坦桑尼亚的活动

##### 阿鲁沙

61. 委员会在6月份和7月份同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院(法院)官员会晤、后请书记官长允许访问据信掌握与委员会任务有关的信息的具体被拘留者。然而,尽管法院充分合作,但未能访问任何被拘留者,因为他们按照律师的建议拒绝会晤委员

会人员。

62. 不过,在 10 月 19 日和 20 日访问阿鲁沙时,委员会两名成员会见了法院官员,官员提供了与委员会任务有关的有益信息。具体来讲委员会得知,前卢旺达武装部队比齐蒙古将军和他的一些高级军官目前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军队中担任高级参谋。

#### 达累斯萨拉姆

63. 委员会 10 月 8 日至 10 日访问了达累斯萨拉姆,会晤了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政府官员,讨论了有关卢旺达胡图人在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西部卢科勒和卡拉维接受军事培训的报道。

64. 10 月 8 日,委员会会晤了外交部副部长伊曼纽尔·姆瓦姆布卢库图先生。同委员会会晤的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政府其他官员一样,姆瓦姆布卢库图先生用很长时间谈论坦桑尼亚因其难民政策而面临的十分艰难困苦的局势。他说,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成了它好客政策的“受害者”,坦桑尼亚政府对于毫无根据地指控在有关营地进行军事培训感到“十分憎恶”。副部长回顾说,坦桑尼亚政府和难民专员办事处在 1997 年 5 月共同进行了调查,没有在有关营地发现没有任何武器,也没有发现进行任何培训。不过,他说,营地周围既没有围栏,也没有人一天 24 小时进行监测。

65. 联合国官员(其中一人在安哥拉有亲身经历)提供的信息似乎证实委员会的了解:在 1996 年 10 月逃离乌维拉之后,大约 2 000 到 2 500 名卢旺达难民曾试图进入安哥拉,但没能成功,于是前往赞比亚的马赫巴难民营定居。这些人中的大多数人据说是前卢旺达部队和帮派民兵成员。

66. 委员会在访问坦桑尼亚期间,还会晤了关税与货物税专员布希加拉先生及其副手、警察副专员稻迪先生,以及内政部难民司代理司长凯胡拉先生。这些官员都表示,他们不知道坦桑尼亚任何港口有任何非法运送武器的情况。不过,他们还谈到因政府资源有限,控制监测居住在坦桑尼亚境内难民的活动很困难。他们表示,没有任何证据可证实有关在营地外的森林中进行军事培训的指控。

### I. 在赞比亚的活动

67. 委员会一名成员于9月27日至10月2日访问了卢萨卡,以获取委员会在7月份访问时赞比亚政府答应提供的信息,并继续追查各种线索。委员会成员同政府官员、外交官和私人进行了若干次会晤。

68. 委员会成员发现人们一致认为,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目前正资助前卢旺达部队和帮派民兵,并正煽动对图西人的仇视。他还收到关于该区域贩运军火和资助非法活动趋势方面的详细情报,以及关于空运和货物运输方面的数据。

69. 9月28日,一名可靠人士(其后又得到另一来源的证实)通知委员会成员,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正在培训和重新武装前卢旺达部队和帮派民兵,并将其部署在军事活动之中,其中包括对戈马的攻击。该来源估计说,多达10 000名前卢旺达部队和帮派民兵,其中一些是新招聘的成员,分布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全国。与此同时,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控制的新媒体正散布对图西人的仇恨,因此让人担心可能出现另一次种族灭绝事件。

### J. 在津巴布韦的活动

70. 为更多了解整个南部非洲军火贩运情况,以及更清楚地了解津巴布韦具体通过前卢旺达部队介入刚果民主共和国事务的情况,委员会多次要求津巴布韦政府允许访问该国,但一直未获成功。最后,委员会一名成员决定在10月2日至7日访问哈拉雷,并同政府官员、外交官和其他人士举行了一系列会晤。

71. 在10月5日的一次会晤中,外交常务秘书安德鲁·姆泰瓦先生强调津巴布韦政府原意协助委员会的工作,但目前正忙于处理刚果民主共和国的事情。他建议委员会会晤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国家间防务和安全委员会,因为它了解区域内非法贩运武器的情况。

#### K. 与保加利亚的联系

72. 1998年9月7日,主席写信给保加利亚外交部长,要求了解人们指控在保加利亚注册的两家航空公司参与向前卢旺达部队运送武器的事情。目前没有收到任何答复。

#### L. 与法国的联系

73. 1998年8月13日,主席写信给法国外交部长,询问法国政府是否了解瑞士检查官关于巴黎国民银行和南非军火商威廉姆·安勒斯先生的调查结果。委员会报告提到这一调查(S/1998/63,第16-27段)。委员会还询问法国政府是否正在调查此事。委员会迄今没有收到法国政府的答复。

#### M. 同联合王国的联系

74. 1998年8月18日,委员会写信给女王陛下关税和货物税局及英国外交国务大臣,通知他们委员会收到的报告表明,1994年英国一家航空公司——Mil-Tel公司——的活动明显违反了联合国对前卢旺达部队和帮派民兵实施武器禁运的规定。委员会询问联合王国政府是否知道这些指控,如果知道,它采取了那些行动。1998年10月9日,外交国务大臣托尼·劳埃德先生写信解释说,英国政府知道委员会信中的有关指控,并已经对其进行了充分调查。英国政府得出结论认为,在联合王国、其附属领土和包括曼岛在内的直辖附属领土(MIL-TIL公司在该岛注册),执行联合国卢旺达武器禁运措施工作出现了托延和疏忽。英国政府的结论还认为,“因在联合王国实施禁运的立法并未完全涵盖向邻国供应武器,因此,关税和货物税局的调查无法对MIL-TEC公司提起该公司违反英国法律的刑事起诉。”劳埃德先生重申,英国政府将继续为委员会的工作提供合作。

## 五、未完成的事务

75. 由于各种理由,主要是因 1998 年 8 月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爆发武装起义而出现的各种实际困难和若干国家政府政策迅速转变,委员会无法在其调查工作的许多重要方面开展工作。委员会还必须提出许多国家政府同其进行合作时显然不十分情愿,而且极度拖延。

76. 8 月 19 日的报告(S/1998/777)指出,委员会继续试图到刚果民主共和国进行视察。虽然洛朗·卡比拉总统的政府最初表示欢迎;但它对委员会的态度因其对卢旺达和乌干达日益不友善而有明显的转变。与此直接相关的是,它对仍然坚持永远反对现任卢旺达政府的前卢旺达政府部队的立场便同样地也有了变化。委员会欢迎能有机会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讨论一再提出的指控,即该国提供合作,重新武装和训练前卢旺达部队;但是尽管屡次提出请求,委员会从接到邀请前往金沙萨访问。

77. 安哥拉、中非共和国、刚果、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苏丹会有益于委员会确定前卢旺达部队和帮派民兵在何处并调查其活动的努力;但在当时情况下不可能访问任何一个国家。此外,委员会也想访问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西部的难民营及附近的地区。但是,由于坦桑尼亚政府答复太晚,访问未能成行。在布隆迪、卢旺达、南非和乌干达也可能得到进一步的资料,因为这四国政府表示愿意协助委员会进行调查。

78. 委员会因时间不够而无法研究它所取得的关于出售或供应给前卢旺达武装部队和民兵的武器的来源的报告。这些武器的主要来源似乎主要是,但并不完全是,东欧国家和东亚国家。因时间和资源不足而未予查访的另一个渠道是空运公司的活动,据说这些公司中有许多设在东欧和东南欧的一些国家。

79. 缺乏时间也使委员会不能适当研究它从若干国家政府和其他来源收到的大量资料。这些资料包括从布隆迪政府收到的文件和从赞比亚和其他地方收集到的关于空中交通和货运活动的数据。同时,委员会也未能检查从前卢旺达部队缴获的武

器和追查这些武器的编号。同时,一些国家政府仍然未对索取资料的请示作出答复。

80. 同时最好是能确保继续同与这一问题有关的各国政府与区域集团保持联系。应当特别指出的是,委员会应邀参加比利时政府的部委员小型武器委员会;委员会也乐于会晤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的国家间防务和安全委员会以及欧洲联盟非洲工作组。同时,联合国与非统组织国际知名人士调查卢旺达种族灭绝小组保持联系或许也有帮助。此外,委员会感到遗憾的是,由于肯尼亚和坦桑尼亚政府答复太晚,因此它没有机会在这些国家继续进行其工作。此外,委员会也还在等待津巴布韦的答复。

81. 在此必须指出的是,由于上述原因,本报告应被视为是不完整的。

## 六、结论和建议

### A. 结论

82. 大湖区域的局势正在迅速成为一场后果难以预测的灾难,因此这需要国际社会迫切采取果断的全面措施。不能排除在分区域范围内再次发生与 1994 年卢旺达种族灭绝相应的悲剧的可能性。

83. 委员会首先开始调查关于前卢旺达政府部队和民兵违反 1995 年 10 月安全理事会实施的禁运继续接收武器和弹药的报道。应安理会请求,委员会现已在该分区域进行了三次巡查,总共提交了六份的报告,其中包括本报告。

84. 在过去三年内,前卢旺达政府部队和民兵的立场已大有转变。在 1994 年年底,前卢旺达政府部队和民兵因被大战获胜的卢旺达爱国阵线用武力赶出卢旺达而陷入极为混乱的状态,并被揭发为对手无寸铁平民进行残酷种族灭绝的行凶者。尽管在 1995 年和 1996 年开始有报道说前卢旺达部队和帮派民兵在重新集结和重整军备;但是,它们还是受到国际社会的唾弃。

85. 随其实力的增强,前卢旺达部队和帮派民兵为攻击卢旺达政府和种族灭绝

幸存者而从扎伊尔进入卢旺达进行的越界袭击行动组织得越来越好,也越来越有效。但是,由于巴尼亚穆伦格在卢旺达的支持下对北部和南部基伍内的营地发动攻击,发动反叛而导致卡比拉先生于 1997 年 5 月在金沙萨夺权,叛乱分子遭受了重大的挫折。

86. 扎伊尔的政权以武力方式易手,在此同时爆发的战斗中,前卢旺达部队和民兵溃散在四处。但是,出乎预料的是,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和周边结盟情况的不断变化有利于前卢旺达政府部队。

87. 委员会不断从整个南部非洲许多来源收到的报告压倒性地证实这一转变:曾是一群战败的散兵游勇的前卢旺达部队和帮派民兵已成为对抗刚果叛乱分子及其假定的赞助者 - 卢旺达和乌干达 - 的国际联盟的一个重要部分。委员会确信前卢旺达部队和帮派民兵通过其与安哥拉、布隆迪、乌干达境内和其他地方的其他武装集团的密切关系,继续接收武器和弹药而最近则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接收武器弹药。尽管对它们实施自 1994 年的种族灭绝以来一直生效的安全理事会的武器禁运,但是,前卢旺达部队和帮派民兵现在已成为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及其盟国 - 安哥拉、乍得、纳米比亚和津巴布韦 - 的同盟。这种新的关系使帮派民兵和前卢旺达部队具有合法性。这一情况确实令人极为震惊。

88. 小型武器自由流入非洲并在非洲境内自由流通的情况是中部非洲分区域不安全和不稳定的一个长期重要原因。大湖区域有众多得到政府大力支助的叛乱集团使此局势更为严重。除前卢旺达部队、帮派民兵和卢旺达解放军外还有其他大约 20 个不仅在刚果民主共和国而且在安哥拉、布隆迪、苏丹和乌干达境内积极活动的叛乱集团(见附录 2)。这些武装集团相互自由交换武器并从外部各个方面接收武器。这种关系削弱了安全理事会为前卢旺达部队和帮派民兵及安盟实施的两项禁运的效力。因此为正视国际和平与安全所面临的这一严重的挑战,应当认真考虑制定一个解决非法武器贩运问题的区域性办法。

89. 在委员会对其提出这一问题的非洲国家政府中,大多数政府不监测或汇报

小型武器在其领土上或越境贩卖或流通的情况。同时,即使就其他一些武器签订了条约和进行国际管制;但是,对小型武器的扩散问题却没有签订任何条约或进行国际管制。大多数非洲国家,特别是大湖区域内的国家,没有监测武器的非法流通情况所需要的专门知识、训练和资源,而有些国家显然也缺乏这样作的政治意志。

90. 在制定了法律的国家,军火商通常利用第三国来安排武器装运,以规避这些法律。应鼓励各国政府缩小有关法律的范围并严格执行这些法律,以便将漏洞堵起来。

91. 在过去三年内,特别是在本期任务期限的过去六个月内,委员会也对小型武器毫无控制的流通对非洲的稳定和安全所造成的破坏感到震惊。这些武器,就象携带这些武器的失业青年一样,迅速地跨越边界并不受阻碍地对整个分区域造成严重的破坏。各武装集团之间建立的密切关系也加快了这一破坏的过程;而在分散在整个中部非洲的战败军中,以前卢旺达政府部队最具暴力、武装最精良、最有组织和危险性最大。因此,委员会也要针对非洲境内小型武器流通这一更为广泛的问题提出建议,因此这将需要制定包含其各个方面更广泛的任务规定。

92. 委员会对关于前卢旺达部队和帮派民兵一些成员主要为筹资购买武器而走私毒品到非洲的报道感到忧虑。这一令人忧虑的新事态发展使犯罪与军事叛乱之间的界线变得模糊不清,因此有必要对这些相关的问题采取概括性的做法。

93. 国际委员会意识到前卢旺达政府部队和民兵滥用向卢旺达难民提供的人道主义援助,特别是难民专员办事处提供的人道主义援助,并被指控将东部扎伊尔各营地用作向卢旺达进行攻击的基地。委员会期待安全理事会难民营安全和中立性专题小组的审议结果。委员会尤其促请对国际社会所将采取的措施给予最大支助,以帮助难民东道国为确保难民营的安全和确保其平民和人道主义性质所作出的努力,包括在执法、解除武装分子的武装、控制武器流入难民营内、将难民与无资格享受难民享有的国际保护的人分开和使前战斗员得以复员和重返社会等方面。

## B. 建议

94. 委员会在其 1996 年 3 月 14 日给安全理事会的报告(S/1996/195)中向安理会提出了一些建议。这些建议涉及监测并确保安全理事会决议得到执行、收集资料和保存证据的有关机制;加强该分区域稳定性的措施;旨在减少武器流入该分区域的建立信任措施;以及阻止进一步违反禁运的措施。虽然有些措施因事态发展已经不再适用,但许多措施仍然是必要和有效的,因此,委员会请安理会予以考虑。

95. 委员会尤其请安全理事会认可 1995 年 11 月在开罗举行的非洲国家首脑会议作出的结论。与会国家首脑在结论中对用无线电广播散步仇恨和恐惧一事深表关注,并承诺采取一切可能行动来制止一国向另一国广播非法的煽动性无线电节目。

96. 委员会建议安全理事会忆及前卢旺达政府部队和民兵要对 1994 年卢旺达发生的致使其中大都为平民的五十多万人丧生的种族灭绝负责。现在必须承认,前卢旺达部队和帮派民兵在目前中非冲突中是一支重要力量,要实现冲突的长期解决,就要找到与其打交道的方式。

97. 规定实行禁运的 1994 年 5 月 17 日第 918(1994)、1995 年 6 月 9 日第 997(1995)和 1995 年 8 月 16 日第 1011(1995)号决议的措辞应更明确无误。禁运原先是针对“卢旺达”的。安理会于 1995 年 6 月并于 1995 年 8 月对禁止出售或供应军火作出调整,将其适用于“……卢旺达邻国境内的人……,如果,……目的是在卢旺达境内使用这种军火或物资”。因此,委员会请安全理事会重申对前卢旺达政府部队和民兵的禁运,而不管有关武器或军用物资的用途为何。鉴于前卢旺达部队和帮派民兵参与了卢旺达种族灭绝以及刚果民主共和国目前的冲突具有种族性质,安全理事会还可呼吁参与冲突的各政府拒绝承认前卢旺达政府部队及民兵并与其脱离关系,并呼吁它们不要挑起种族仇恨。

98. 委员会在临时报告(S/1998/777)中提交了前卢旺达部队和帮派民兵与其他国家武装叛乱集团密切合作的证据。更为严重的是,前卢旺达部队和帮派民兵事实

上是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作战的一些非洲国家政府的盟友。因此,委员会建议安全理事会呼吁有关政府以和平方式解决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的冲突。安理会还应呼吁有关政府不向前卢旺达政府部队和民兵供应武器,或与他们一起规划或实施作战行动。安理会最后还可考虑请该分区域的各区政府考虑暂停小型武器的生产和交易。可在一次审议分区域所有问题的和平会议上讨论这一建议。在这方面,委员会感兴趣地注意到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法共体)国家和政府首脑权力机构在 1998 年 10 月 31 日阿布贾会议上宣布禁止轻武器。该权力机构禁止西非法共体成员国进口、出口和生产轻武器,呼吁非统组织和联合国确保在非洲其他地区采取类似措施。

99. 武器不受任何阻碍地进入非洲的问题已引起人们很大关注。与此同时,一群一群持有枪械而没有工作的人正严重危及该地区的稳定。这在他们聚集起来与政府一起加剧他们所参与的冲突并把冲突从一个分区域扩展到另一个分区域时尤其是这样。

100. 因此,委员会建议安全理事会确认武装集团的增加及其活动损害了所有国家政府的利益,呼吁所有国家政府不庇护这些集团,不与其合作或为其供应物品。

101. 从长远来看,必须解除武装集团、包括前卢旺达政府部队的成员的武装,将其遣散,并使其重新融入各自的社会。委员会意识到,如果这样做,这将是一个费用极高、非常困难且风险极大的行动,需要数年时间才能见效,而目前并不存在采取这一行动的政治意愿。然而,这些集团及其活动对非洲国家和政府的安全与稳定的危害如此之深,对人权的威胁如此之大,对经济增长的阻碍如此之严重,因此必须考虑作出这一努力。

102. 因此,委员会建议安全理事会在贯彻落实秘书长 1998 年 4 月 13 日关于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A/52/871-S/1998/318)时,审议国际社会和捐助者可通过哪些途径来协助非统组织和非洲各区政府消除这些武装集团造成的威胁。

103. 为了协助解决武器不經管制流入并产生有害影响这一更大的问题,委员会提出以下一系列国家、区域和国际措施。

104. 委员会承认,如果该地区各政府和包括捐助者在内的整个国际社会没有有关政治意愿,则技术性措施不会有效。但是,在缺乏政治意愿时可以促成其产生。当各国政府意识到武器和武装人员随意经出入领土必然会破坏它们自己的稳定与合法性时,这种意愿就开始产生。

105. 委员会感兴趣地注意到小型武器问题政府专家小组的各项建议(A/52/298),并赞同其中的许多建议,包括加强警察、情报、海关和边境管制官员之间的国际和区域合作,以制止小型和轻型武器非法流通和贩运,打击与使用这些武器有关的犯罪活动。应鼓励为此设立机制和区域情报网络。此外,各国政府应收缴和销毁并非民间合法拥有以及并非国防和内部安全所需的所有这类武器。

106. 在国家一级,安理会可考虑建议会员国通过立法来实行和加强对非法武器贩运的管制,遵守各项制裁。规定进口/出口管制的惯例和颁发最终用户证书,逐步加强警察、海关和边境管制部门和其他国家机构,对此也有助益。如果有必要的政治意愿和机构,则最终可采取的措施包括实现最终用户证书标准化,使其更难于伪造和滥用,并建立一个在武器上加标记和对其进行鉴别的有效制度。

107. 在这方面,秘书长在其临时报告(S/1998/777)第 27 段中指出,截至 1998 年时,只有八个非洲国家向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提供了资料。委员会希望重复秘书长向所有非洲国家发出的呼吁,即呼吁它们参加该登记册并考虑采取各种方式增加透明度,包括设立分区域补充登记册。

108. 在国际组织在必要时提供援助的情况下,非统组织和分区域团体也应数据收集和交流、预警系统和制订标准方面发挥主导作用。在某些情况下,分区域组织能够采取建立信任措施,例如在港口、机场和边境过境点派驻观察员。

109. 国际社会、其中包括联合国通过制订准则和标准发挥规范作用也很重要。尽管实行禁运、其中包括武器禁运是一个有用的工具,但它需要辅以具体措施,以促

进对禁运的遵守。尤其应鼓励那些尚未将联合国禁运列入本国立法的会员国将其列入立法，并起诉违反禁运的国民和公司。还可考虑查明哪些军火商违反了本国立法或联合国规定的禁运。

110. 要确保联合国的禁运得到遵守，特别是在那些政府最弱和受冲突影响最大的国家中得到遵守，就需要本组织作出长期承诺。安全理事会在这项艰难但重要的工作中发挥领导作用将是国际社会对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以及维持大湖地区及整个非洲的稳定与经济发展作出的最重要贡献。

马哈茂德·卡西姆(埃及),主席(签名)  
穆贾希德·阿拉姆(巴基斯坦)(签名)  
吉尔伯特·巴特(瑞士)(签名)  
梅尔·霍尔特(美利坚合众国)(签名)

### 附录一

国际调查委员会对协助其调查工作的政府官员、外交官、非政府组织、各位救灾工作人员、记者以及其他人等，深表感谢。有些人不愿留名，我们尊重他们的意愿，故下表并不全。

#### 比利时

外交部长

内阁其他部长

国际和平联合会事务处

和平与安全问题研究和资料小组

#### 布隆迪

国防部长

商业、工业和旅游部长

副司长

外事司长

内务和公安部长

交通、邮政和电信部长

司法部长

比利时和德国的代表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及世界粮食计划署的代表

联合国人权办事处主任

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主任

援助行动

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

布隆迪争取人权联盟

魁北克牛津救济会

德国技术合作署

### 埃塞俄比亚

阿尔及利亚、奥地利、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乍得、加纳、埃及、塞内加尔、南非、苏丹、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津巴布韦的代表

非洲统一组织

秘书长

冲突预防、处置和解决机制中央机关三主席

驻布隆迪代表

冲突处置司官员

调查卢旺达灭绝种族行为的国际知名人士小组秘书处执行首长

调查卢旺达灭绝种族行为的国际知名人士小组高级联络官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世界粮食计划署

联合国与非统组织联络处主任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

肯尼亞

总统

司法部长

肯尼亞机场管理局业务部总经理

肯尼亞机场管理局保安经理

肯尼亞税务局关税和货物税专员

肯尼亞税务局关税和货物税副专员

莫桑比克、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津巴布韦的代表

联合国机构和国际人道主义机构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世界粮食计划署

秘书长的代表及大湖地区区域人道主义顾问

苏丹生命线行动

人权观察

国际危机小组

国际资源小组

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军

莫桑比克

交通和通讯部长

交通和通讯部海运和港务局长

交通和通讯部民航局长

交通和通讯部公路运输局长  
国防部国策局长  
外交和对外合作合作部副部长  
外交和对外合作合作部非洲和中东司司长  
内务部秘书长  
国家安全部国内作业局副局长  
德国和美利坚合众国的代表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  
争取人权联盟  
人权与发展  
由皇室代租公司(一私营公司)承包的关税和货物税处处长

卢旺达

卢旺达爱国军(爱国军)对外情报局官员  
比利时和瑞士的代表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世界粮食计划署

南非

特工局副局长  
安哥拉(派驻赞比亚)代表

安全研究所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外交部副部长

关税和货物税专员

警察署副署长

内务部难民司代司长

比利时和俄罗斯联邦代表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世界粮食计划署

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赞比亚

国防部代表

内务部副常务秘书

外交部副常务秘书

中国、法国、俄罗斯联邦和南非的代表

世界粮食计划署

津巴布韦

国防部长

外交常务秘书  
津巴布韦国防工业公司执行首长  
国防部代常务秘书  
中央情报局局长  
中央情报局对外情报处处长  
安哥拉和法国的代表  
世界粮食计划署  
南部非洲区域政策研究所  
非洲防务报  
津巴布韦大学政治和行政系  
巴勒斯坦解放组织

附录二

据信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活动的武装集团

民主阵线	同盟民主阵线
卢解放军	卢旺达解放军
抵抗同盟	民主抵抗同盟
刚果部队	刚果武装部队
前卢旺达部队	前卢旺达武装部队
前扎伊尔部队	前扎伊尔武装部队
捍卫民主阵线	捍卫民主阵线
国民解放军	国民解放军
抵抗军	上帝抵抗军
玛伊 - 玛伊	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的反叛集团
解放胡图人民党	解放胡图人民党
爱国军	卢旺达爱国军
安盟	争取安哥拉彻底独立全国联盟
乌国防军	乌干达人民国防军

